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重点、疑点与难点精解》

13位ISBN编号：9787301093634

10位ISBN编号：7301093632

出版时间：2007-3

出版社：北京大学

作者：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联考辅导用书编审委员会

页数：62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前言

法律硕士联考是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统一实行的选拔性考试。培养方案的目的在于使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培养一大批既掌握本专业知识，又具备法律专业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层次高、基础宽的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科学地规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招生工作、培养工作和培养过程，进一步完善我国高层次法律人才的培养结构和学位制度，促使法律研究生教育适应我国法律实务部门和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及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对高层次法律人才多样化的迫切需求。加强对从事法律工作相关能力和发展潜质的考查，是联考的一个突出特点和基本工作思路。为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依法治国对高层次应用型法律人才的需求，1995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设置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报告。1999年6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和司法部法规教育司转发了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组织修订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2005年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教育）招生考试试行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联合考试。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不招收法律专业本科毕业生（含同等学力），而只招收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科学历（或具有本科同等学力）的非法律专业毕业生，采取这项措施的理由为：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是培养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的重要渠道，加大应用型、复合型人才的培养是法学研究生教育的重要任务。这项改革措施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学高等教育资源的社会效益，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特殊的教育功能和作用，同时，也有利于各试点单位在培养过程中的组织工作。对于法律本科毕业生，应鼓励他们报考法学硕士研究生。在职人员符合条件的，则可以报考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法律硕士联考的专业科目设置专业基础课（含刑法学、民法学）和综合课（含法理学、宪法学和中国法制史）两门，每门150分。目前经教育部批准招收法律硕士的高校已经达到39所，报考人数逐年递增。教育部决定从2004年起，法律硕士业务科目联考命题工作不再由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负责，而是改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法律硕士联考由此进入一个新的阶段。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的要求，法律硕士联考不仅要考查考生的法律知识，更应考查考生运用相关学科基本知识和原理的能力，准确运用法律语言的能力，以及逻辑分析、推理和论证等法律思维能力。为帮助考生掌握法律硕士联考中各专业科目的内容，熟悉题型，并通过有效的考前试题训练掌握各种题型的答题方法和技巧，提高得分能力，我们组织了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等著名法学院校的法律硕士联考辅导专家编写了这套辅导丛书。本套丛书自2005年出版以来受到了广大考生的青睐，同时他们也给本套丛书的不断完善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为打造这套备考精品献计献策，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

内容概要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重点、疑点与难点精解(第5版)》内容简介：法律硕士联考是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统一实行的选拔性考试。培养方案的目的在于使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培养一大批既掌握本专业知识，又具备法律专业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层次高、基础宽的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科学地规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招生工作、培养工作和培养过程，进一步完善我国高层次法律人才的培养结构和学位制度，促使法律研究生教育适应我国法律实务部门和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及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对高层次法律人才多样化的迫切需求。加强对从事法律工作相关能力和发展潜质的考查，是联考的一个突出特点和基本工作思路。

为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依法治国对高层次应用型法律人才的需求，1995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设置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报告。1999年6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和司法部法规教育司转发了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组织修订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2005年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教育）招生考试试行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联合考试。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不招收法律专业本科毕业生（含同等学力），而只招收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具有本科同等学力）的非法律专业毕业生，采取这项措施的理由为：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是培养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的重要渠道，加大应用型、复合型人才的培养是法学研究生教育的重要任务。这项改革措施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学高等教育资源的社会效益，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特殊的教育功能和作用，同时，也有利于各试点单位在培养过程中的组织工作。对于法律本科毕业生，应鼓励他们报考法学硕士研究生。在职人员符合条件的，则可以报考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

法律硕士联考的专业科目设置专业基础课（含刑法学、民法学）和综合课（含法理学、宪法学和中国法制史）两门，每门150分。目前经教育部批准招收法律硕士的高校已经达到39所，报考人数逐年递增。教育部决定从2004年起，法律硕士业务科目联考命题工作不再由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负责，而是改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法律硕士联考由此进入一个新的阶段。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的要求，法律硕士联考不仅要考查考生的法律知识，更应考查考生运用相关学科基本知识和原理的能力，准确运用法律语言的能力，以及逻辑分析、推理和论证等法律思维能力。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

书籍目录

上篇 专业基础课 第一部分 刑法学 第一章 导论 第二章 犯罪概念 第三章 犯罪构成 第四章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第五章 共同犯罪 第六章 一罪与数罪 第七章 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 第八章 刑罚的概念和种类 第九章 量刑 第十章 刑罚执行制度 第十一章 刑罚消灭制度 第十二章 刑法各论概述 第十三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第十四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第十五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第十六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第十七章 侵犯财产罪 第十八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第十九章 贪污贿赂罪 第二十章 渎职罪 第二部分 民法学 第一章 导论 第二章 民事法律关系 第三章 公民(自然人) 第四章 法人与非法人组织 第五章 民事法律行为 第六章 代理 第七章 时效与期间 第八章 物权概述 第九章 所有权 第十章 共有 第十一章 相邻关系 第十二章 他物权 第十三章 债权概述 第十四章 合同 第十五章 人身权 第十六章 知识产权 第十七章 婚姻家庭与继承 第十八章 民事责任下编 综合课 第一部分 法理学 第一章 绪论 第二章 法的本质与基本特征 第三章 法律的起源与演进 第四章 法律作用 第五章 法律制定 第六章 法律体系 第七章 法律要素 第八章 法律渊源与法律分类 第九章 法律实施 第十章 法律解释与法律推理 第十一章 法律关系 第十二章 法律责任 第十三章 法治 第十四章 法律与社会 第二部分 中国宪法学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第二章 宪法的制定、实施和保障 第三章 国家基本制度 第四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五章 国家机构 第三部分 中国法制史 导论 中国法制发展史概述 第一章 夏商西周春秋法律制度 第二章 战国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法律制度 第三章 隋唐宋法律制度 第四章 元明清法律制度 第五章 清末、中华民国法律制度 第六章 革命根据地法律制度

章节摘录

第一部分 刑法学第一章 导论基本考点与重点记忆第一节 刑法概述一、刑法的概念所谓刑法，指的是掌握国家政权的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政治上、经济上的统治，以国家的名义制定的，规定什么行为是犯罪并应给予什么样的刑罚处罚的法律规范的总和。二、刑法的分类广义刑法指的是规定犯罪与刑罚的一切形式的法律规范，其中包括刑法典，同时还包括单行刑法和附属刑法的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为狭义刑法，即中国的刑法典，它是由最高立法机关颁布的完整而系统的有关犯罪、刑事责任与刑罚规定的法律。三、刑法的特征1.刑法所保护的社会关系的范围广；2.刑法是其他法律部门的保护法；3.刑法的强制力程度较其他法律的强制力程度严厉得多。四、刑法的目的我国《刑法》在第1条、第2条中均体现了关于刑法的目的的规定，这就是保护人民的利益。在《刑法》第1条中规定的“保护人民”即保护人民的利益，而惩罚犯罪则不是刑法的目的本身，而是保护人民的利益的手段在《刑法》第2条中通过对刑法的任务的规定体现刑法的目的，即运用刑罚同各种侵犯人民的利益的犯罪行为作斗争从而实现刑法保护人民利益的目的。五、刑法的任务1.我国刑法的首要任务是运用刑罚同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作斗争，保卫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制度。2.我国刑法的根本任务是运用刑罚同一切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侵犯财产的犯罪作斗争，保卫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3.我国刑法的重要任务是运用刑罚同一切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犯罪作斗争，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4.我国刑法的中心任务是运用刑罚同一切破坏社会秩序的犯罪作斗争，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六、刑法的体系所谓刑法的体系，指的是刑法的组成与结构。我国刑法的体系由以下几部分组成：编、章、节、条、款、项、段。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

编辑推荐

本书是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的复习用书，全书分为上下两编，分别对专业基础课和综合课的内容进行了复习，其中上编包括刑法学、民法学两部分内容，下编包括法理学、中国宪法学、中国法制史三部分内容，对于所有的考纲知识点均配有相应的试题分析，能够使考生更快地提高应试能力。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